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鍾慈儀

電話：3322101#7511

電子信箱：1005151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桃教資字第11400046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40004647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3學年度國小科技校本課程合作學校輔導及推廣計畫-「閃亮聖誕賀卡 & 紙電路音樂賀卡」工作坊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4年1月14日高師大工教字第1141000272號函辦理。
- 二、為推廣國小科技議題、資訊議題融入校本課程，爰辦理旨揭研習。旨案並以科技教育縣市總體計畫學校教師、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教師為優先對象。
 - (一)研習名稱：閃亮聖誕賀卡 & 紙電路音樂賀卡。
 - (二)日期時間：114年01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
 - (三)對象：縣市總體計畫子三推動學校、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學校、有興趣之國小教師。
 - (四)研習地點：嘉義縣永慶科技中心生科教室。
 - (五)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Z8LyVaHdu114mbdh7>。
 - (六)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課程代碼：4851649 (如在教

教務處

114/01/17 13:55



1140000461

有附件

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者，也須於表單再次報名，謝謝。）

(七)注意事項：

- 1、需自行攜帶筆電。
- 2、攜帶可固定手機之支架。
- 3、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準備杯、筷、文具等。
- 4、表單填報後視同確定參加，不另行寄送錄取通知；報名後不能出席請務必來信(電)通知取消報名。
- 5、請於114年1月21日前完成報名，俾利人數統計。

(八)其他詳情請參閱課程表。

三、本案出席人員，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若有未盡事宜以國小科技校本課程合作學校輔導及推廣計畫保留修改及補充之權利，並以官網公告(<https://tech.k12ea.gov.tw/School>)為依據。

五、檢送旨揭計畫案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